

证券代码：603027

证券简称：千禾味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1

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 5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。

●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11,698,334.16 元，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 51,169,833.42 元后，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976,115,744.93 元，2024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1,436,644,245.67 元。

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 5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027,731,086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13,865,543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9.94%。

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中 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同时，本激励计划第二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

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草案修订稿）》中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，其余 64 名在职激励对象第二期对应的 183.60 万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。综上所述，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 7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合计 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该 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，公司将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回购注销该 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。

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13,865,543	513,865,543	104,270,601.48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14,151,627.28	530,447,940.83	343,953,008.15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436,644,245.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132,001,687.4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62,850,858.7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132,001,687.4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244.57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	否		

示的情形	
------	--

注：上表所述“回购注销总额”不包含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匹配

2024 年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，业绩平稳。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,151,627.28 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2,939,786.23 元。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、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上述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，同意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：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积极回报了公司股东，增强了股东对公司的信心。公司对此程序的表决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议的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五、公司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六、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

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6日